

西工区政府办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0年,我办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条例》,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紧紧围绕中心大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政策法规解读、扩大公众参与,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以公开促透明、以公开促服务、以公开促监督、以公开促效能,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积极成效。

(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情况。严格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通知》和《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意见》要求,出台了《西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规范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的通知》,下发了《西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的实施方案》。组织召开西工区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推进会,已上传23个相关领域和9个街道办事处的基层政务公开目录。

(二)主动公开情况。我办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认真学习新修订的《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要求,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责任意识和主动意识。将政务公开工作作为重大专项工作纳入全区绩效考核,提高了各单位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根据机构改革有关要求和工作需要,区政府办公室设立信息公开股,负责全区政务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指导协调、督导检查。

(三)规范内容,提高政务信息质量。全区各部门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公开目录、实施方案及相关工作制度,先后制定并完善了《西工区信息公开制度(修订)》、《西工区人民政府公文公开发布实施办法》等相关制度文件。根据《西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2020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的通知》文件要求,我办严格落实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工作制度、办理流程、档案和证据保存制度,切实推进我办依申请公开工作实现制度化、规范化,并优化更新了办件和审批流程。

(四)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规范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流程,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转发》江苏省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答复规范的函,统一答复模板,规范申请答复。2020年,区政府信息公开办共办理依申请公开11件。

(五)政务公开平台建设。一是政府网站建设情况。近年来,不断加强政府信息中心机房建设,结合工作需要多次对政府门户网站进行改版,不断提升硬件系统,完善网站功能,确保网站公开平台正常运转。2020年,根据上级工作要求,区政府门户网站调整了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目,增设了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栏目,集中公开23个领域和9个街道办事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二是政务新媒体建设情况。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和市政府公开办要求,去年以来,区财政局、文化旅游局、消防大队、金谷园街道办事处等单位已相继注销关停微信公众号;因工作需要保留的9个微信公众号已全部纳入全国政务新媒体信息报送系统和河南省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我办安排专人每天定时登陆系统平台,对发布信息、更新频率等及时进行监督检查,坚决避免出现单项否决现象,确保政务新媒体符合抽查指标、正常运转。

(六)培训情况

2020年12月,我办在检查全区政务公开、网络安全工作时,针对基层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工作,与各单位、各街道办事处主要负责人和具体工作人员进行一对一、点对点指导培训。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1	0	0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法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1	0	0	0	0	0	1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无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